

##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76,267,785.65 元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32,064,596.66 元。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、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6,267,785.65 元。

基于公司持续、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，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同时考虑公司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，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、发展阶段和股本规模相对较小的情况，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、增强股票流动性，并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兼顾股东回报与公司发展，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制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：

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,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红利 2,600 万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不送红股；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合计转增 3,900 万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16,900 万股。

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分配比例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。

### 三、履行的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2023 年 4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,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红利 2,600 万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不送红股；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合计转增 3,900 万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16,900 万股。

#### 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遵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及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